

证券代码：300956

证券简称：英力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29

债券代码：123153

债券简称：英力转债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5,013,305.65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859,322.08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80,413,141.09 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68,327,801.81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8,327,801.81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2,000,960 股为基数，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(1)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,600,048.00 元（含税）。

(2) 本年度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合计转增股本 26,400,192 股，转增后总股本为 158,401,152 股，本次不送红股。

本预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理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。该利润分配方案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

三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本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及未来利润分配需要，为公司后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保障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。

四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1.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

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因此，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经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